

臺北市幸安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臺北市藝術比賽美術類校內初賽辦法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8 月 5 日北市教特字第 11430864422 號函訂定

一、依據：臺北市 114 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暨展覽實施計畫。

二、宗旨：1. 激發兒童藝術潛能，提昇藝術水準。

2. 提昇學生的藝術鑑賞涵養與表現能力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

四、參與對象：全校小朋友皆可參加初審。參賽者須以 114 學年度之年級身份參賽。計有繪畫類（低、中、高年級）、書法類（中、高年級）、平面設計類（中、高年級）、漫畫類（中、高年級）、水墨畫類（中、高年級）、版畫類（中、高年級）六類，全校各類選出 1~5 件作品參加北市複審。

五、報名送件時間： 114 年 09 月 01 日（星期一）~ 114 年 09 月 05 日（星期五）

六、送件須知：

1. 各類作品規格如附件。

2. 參加學生各類僅送交 1 件作品，至多參加兩類，並將「報名表」貼在作品背面右上或左下角，連同報名表送交給教務處教學組。

3. 同一類組每人限送作品 1 件，且每件作品之創作人數為 1 人，指導教師亦為 1 人，每人至多參加 2 類。

4. 參賽作品應為學生之個人創作，如經檢舉為臨摹、抄襲或係他人加筆之作品，應交付評審委員決議。如於決賽前，經判定有上述情形者，不予評選；如於決賽評選完成後，經判定為臨摹、抄襲或係他人加筆之作品者，該得獎師生喪失得獎資格，追回得獎獎狀，並自負法律責任。

5. 凡報名參賽作品即視為作者無條件同意授權主辦單位得將作品展覽、攝影、出版及代表參賽、製作教材、相關宣傳品及提供網路下載等。

七、校內初審：敦聘本校具視覺藝術專長之教師擔任校內初審評審委員。

八、「報名表」若有不足請洽教學組領取。

九、本活動請老師以鼓勵的方式指導小朋友參加。

十、本辦法經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：參賽作品類別及規格

組 別	類 別	參 賽 作 品 規 格
國小組	繪 畫 類	使用畫材及形式不拘，大小以四開(約 39 公分×54 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
	書 法 類	1. 國小各組作品大小為對開(約 34 公分× 135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對聯、四屏、橫式、裝框、手卷不收。 2. 作品需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評審。一律採用素色宣紙(界格與否由參賽者自行決定)。
	平面設計類	1. 大小一律為四開(約 39 公分× 54 公分)，作品一律裝框，裝框後厚度不得超過 10 公分，連作不收。為確保展品安全，參賽作品如以玻璃裝裱及鋁框裝框者不收(鋁框易鬆脫，邊角銳利易劃傷作品)。 2. 以生活環境與藝術為主題，得採用各類基本材料，並以平面設計為限。 3. 平面設計參賽作品須有明確的主題、且具有功能性與目的性。
	漫 畫 類	1. 參賽作品形式不拘，大小不超過四開圖畫紙(約 39 公分×54 公分)，一律不得裱裝。 2. 參賽作品不限定主題。黑白、彩色不拘，作品形式單幅、多格均可。
	水墨畫類	1. 大小一律為宣(棉)紙四開(約 35 公分×70 公分)，不得裱裝(可托底)。 2. 作品可落款，但不可書寫校名，凡書寫校名者一律不評審。
	版畫類	1. 大小以四開(約 39 公分×54 公分)為原則，一律不得裱裝。為預防作品彼此黏貼之現象，得以透明膠片覆蓋。 2. 版畫作品須 (1)親自構圖；(2)親自製版；(3)親自印刷。 3. 作品正面一律簽名(依國際慣例使用鉛筆為宜，簽名一律簽在作品上)，並寫上張數編號及畫題。 範例： 1/20 ○○ 王小明 第幾件/數量 題目 姓名

114 學年度臺北市藝術比賽美術類報名表

班級：

座號：

學生姓名：

參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組
參賽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設計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設計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設計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畫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版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版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版畫類

作品題目：_____

指導老師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註：報名收件時間 114.09.01 至 114.09.05 請交回教務處由趙老師統一收件。

114 學年度臺北市藝術比賽美術類報名表

班級：

座號：

學生姓名：

參賽組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年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年級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年級組
參賽項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繪畫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書法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設計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設計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平面設計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漫畫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水墨畫類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版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版畫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版畫類

作品題目：_____

指導老師：_____

家長簽名：_____

註：報名收件時間 114.09.01 至 114.09.05 請交回教務處由趙老師統一收件。